

泰宁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文件

泰宁县 2024 年度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涨价 补贴资金分配方案的报告

根据《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交通运输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度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补贴资金的通知》（明财建指〔2025〕17 号）、《三明市交通运输局 三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三明市农村道路客运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涨价补贴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等的通知》（明交规〔2024〕2 号）的文件要求，市下达我县 2024 年度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涨价补贴资金共计 135.56 万元，我局联合县财政局拟定 2024 年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涨价补贴资金分配方案，详情分配见附表。

附件：泰宁县 2024 年度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涨价补贴
资金分配明细表

泰宁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2026年2月12日



附件

泰宁县 2024 年度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涨价补贴资金分配明细表

序号	类别	项目	补贴对象	分配资金方案 (万元)	备注
1	运营发展	客运运营补贴	福建环大金湖游船有限公司	5	
2	服务质量	建设水上应急救援站点	福建省泰宁县金湖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8	
		开展乡镇船舶驾驶员培训	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4.95	
		“海事四化”建设提升下坊金湖救助站、海事停靠趸船、金湖水域气象监测服务站点		47.61	
合计				135.56	
补贴资金分配依据: 明交规 (2024) 2 号文件附件 3 《三明市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涨价补贴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					